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7,165.76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审批担保额度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华新材料")为满足碳三碳四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银团贷款 65 亿元,并由公司为其提供 65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根据碳三碳四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滨华新材料拟变更贷款形式,采用项目专项贷款形式筹集资金,并由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因专项贷款及被担保主体仍为滨华新材料,筹集资金仍用于碳三碳四综合利用项目建设,与银团贷款相比仅存在贷款形式上的差别,故专项贷款及担保额度使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 65 亿元银团贷款及相应担保额度,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近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滨州分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滨华新材料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人民币 3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滨华新材料与兴业银行滨州分行签署《赤道原则项目借款合同》,兴业银行滨州分行拟向滨华新材料提供人民币 300,000 万元项目专项贷款,期限为 8 年,分次发放。目前兴业银行滨州分行已首次发放贷款 30,000 万元,公司根据《保证合同》相应提供 30,000 万元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洪安,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北海大街 1567 号,经营范围:合成新材料的研发、钢材、建材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注册资本 370,000 万元。2021 年资产总额 459,851.26 万元, 负债总额 92,977.76 万元, 流动负债 92,977.76 万元,资产净额 366,873.50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2,111.62 万元。

三、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29,115.76 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4%。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45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拟受托管理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股份")持有的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74.36%的股权。双方拟续签股权委托管理协议,五矿股份按每年 50 万元向五矿发展支付托管费用。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与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五矿")、五矿股份进行过日常关联交易,曾为全资子公司使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受托管理中国五矿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的海外公司股权,委托关联人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五矿上海浦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其他关联人无新增资产委托、受托管理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五矿股份与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集团")、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二冶集团")、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赛迪")共同出资设立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建设中国五矿曹妃甸国际矿石交易中心项目,其中五矿股份持有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股权。

2019 年,为了更有利于五矿发展战略规划的贯彻落实及相关业务的协同,综合考虑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对五矿发展的战略意义和行业影响等因素, 五矿股份将其持有的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的股权全部委托给五矿发展管理, 双方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五矿股份按每年 50 万元向公司支付托管费用。具体情况详见《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9-51)。

近期,公司拟与五矿股份续签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继续受托管理五矿股份持有的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的股权。

本次关联交易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与中国五矿、五矿股份进行过日常关联交易,曾为全资子公司使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上述关联交易均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目前,公司受托管理中国五矿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的海外公司股权,委托关联人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五矿上海浦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上述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其他关联人无新增资产委托、受托管理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五矿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控制的企业。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8462C
成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国文清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2,906,924.29 万元
主要股东: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的投资、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矿山、建筑工程的设计;机械设备的研发、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安装;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广告展览、咨询服务、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自有房屋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股份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608.02 亿元,净资产为 717.73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56.03 亿元,净利润 -6.74 亿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五矿股份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819.60 亿元,净资产为 794.97 亿元,2022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2.54 亿元,净利润 70.56 亿元。

五矿股份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五矿股份与河钢集团、二十二冶集团、中冶赛迪共同出资设立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建设中国五矿曹妃甸国际矿石交易中心项目,打造集保税、混矿、融资监管、交割堆存及矿石交易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交易中心。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受托管理关联方资产,交易标的为五矿股份持有的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本次受托管理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MA0D1M602U
法定代表人:吴庆余
股权结构:五矿股份持股 74.36%,河钢集团持股 5.64%,二十二冶集团持股 10%,中冶赛迪持股 10%。
注册资本:79,389 万元
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5 日
注册地点: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工业区综合保税区投资服务中心 B 座 2022 号

主营业务:销售:煤炭、焦炭、铁矿石、冶金炉料、五金产品、汽车配件、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煤炭、焦炭、铁矿石、黑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加工(危险化学品除外);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需要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从事冶金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环保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国际、国内贸易代理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4.76 亿元,净资产为 11.48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91.07 亿元,净利润 0.41 亿元。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会计师事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47 亿元, 净资产为 11.78 亿元,2022 年 1-3 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53.50 亿元,净利润 0.29 亿元。

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标的公司其他股东方基本情况

1、河钢集团

公司名称: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勇
注册资本:2,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8 年 06 月 24 日
注册地点: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主营业务: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其所投资行业包括:钢铁及其深加工行业、钒钛及其深加工行业、采矿业、国际、国内贸易;房地产开发、机电设备制造及机械加工业、餐饮服务业、再生资源利用行业、建筑安装行业、物流服务行业、煤化工行业、旅游业);冶金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资产租赁;钢材、炉料、金属及非金属矿石、焦炭、耐火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除外);货物装卸搬运;餐饮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2、二十二冶集团

公司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斯派
注册资本:278,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7 年 04 月 01 日
注册地点: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节能管理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修理;园区管理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计量技术服务。

3、中冶赛迪

公司名称: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学文
注册资本:114,320.3927 万
成立时间:2003 年 03 月 18 日
注册地点: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 1 号

主营业务:从事建设项目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对外承包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造价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城市规划编制,重庆市政府公益性项目建设管理代理,环境污染治理,冶炼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金属制品、冶金成套设备及零配件、通用机械设备、工业电热成套设备、电气及自动化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仪器仪表,对外贸易经营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按资质证书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按照经营资格证书登记范围从事对外经济合作业务。

四、托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五矿发展拟与五矿股份签订《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与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托管事项

五矿股份将其持有的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全部委托给五矿发展管理,委托管理范围不包括标的股权的所有权、收益权、分红权、处分/处置权、设置质押或其他担保权。

(二)托管期限

1、托管期限为三年,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开始计算,但本协议另有约定除外。托管期限届满,经双方一致同意,可延长本协议所述的托管期限。

2、如因股权变更等原因导致五矿股份不再控股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的,则自五矿股份不再控股之日起,双方终止关于标的股权的委托管理。

3、托管期限内,任何一方有权向另一方书面提出终止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可终止本协议;若双方无法协商一致的,自书面提出之日起三个月后,本协议自动终止。

(三)托管费用

五矿股份按每年 50 万元的价格向五矿发展支付托管费用。

(四)权利和义务

1、五矿股份支持五矿发展合理行使托管权,原则上不干涉五矿发展合理行使托管权的行为。

2、五矿股份有权知悉五矿发展如何行使托管权,当五矿发展在行使托管权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时,五矿股份有权制止并要求五矿发展予以纠正。

3、未经五矿股份事先书面同意,五矿发展不得转让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

4、五矿股份应当按照本协议向五矿发展支付托管费用。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托管理五矿股份持有的五矿曹妃甸控股公司 74.36%的股权, 有利于五矿发展战略规划的贯彻落实及相关业务的协同,有助于提升公司大宗商品港口综合服务能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二)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三)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4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使用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被担保人范围: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钢铁")、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矿产")、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贸易")。
- 预计融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2023 年五矿发展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五矿财务公司")获得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对于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融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下同),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各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与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财务公司进行过日常关联交易;截至目前,公司受托管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的海外公司股权, 委托关联方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五矿上海浦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为全资子公司使用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公司未与其他关联方进行过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交易。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 65 亿元人民币(含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关联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关联交易及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3 年公司从五矿财务公司获得融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开展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等相关业务,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对于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上述担保额度均为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各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预计被担保人范围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钢铁、中国矿产、五矿贸易。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融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额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公司将在具体担保事项发生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矿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关系。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与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财务公司进行过日常关联交易;截至目前,公司受托管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持有的海外公司股权, 委托关联方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管理五矿上海浦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曾为全资子公司使用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公司未与其他关联方进行过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交易。

(二)关联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五矿发展	五矿钢铁	100%	96.03%	20	2023 年度不超过 20 亿元	28.00%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融资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额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否	否
五矿发展	中国矿产	100%	85.76%					否	否
五矿发展	五矿贸易	100%	92.97%					否	否

说明:以上担保余额仅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

(三)应当履行的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五矿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与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710917K
成立日期:1993 年 05 月 26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A247-A267(单)A226-A236(双)C106
法定代表人:张树强
注册资本:350,000 万人民币
主要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2.5%,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7.5%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财务公司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268.3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3.10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56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2 亿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五矿财务公司报表口径总资产为 278.1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4.48 亿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8 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8 亿元。

五矿财务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00247636
成立日期:1997 年 1 月 17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张岑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主要股东:五矿发展持股 100%

经营范围:零售小轿车;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钢材的进口业务以及除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其余 13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通讯设备、工艺品、日用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仓储服务;运输代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矿钢铁资产总额为 133.83 亿元;负债总额为 127.91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124.15 亿元;净资产为 5.92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34.20 亿元,利润总额 40,280.53 万元,净利润为 21,462.1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五矿钢铁资产总额为 163.19 亿元;负债总额为 156.71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152.82 亿元;净资产为 6.48 亿元。2022 年 1 至 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275.15 亿元,利润总额 8,546.47 万元,净利润为 6,283.93 万元。

2、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690940XE
成立日期:1987 年 5 月 29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B 座五层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主要股东:五矿发展持股 100%

经营范围:零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加工不锈钢制品(限分公司经营);承包境外矿产、冶金、机电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铁合金生产(仅在外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销售焦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非金属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金属材料、冶金炉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机电设备;信息咨询(中介除外);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矿产资产总额为 77.89 亿元;负债总额为 68.39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68.27 亿元;净资产为 9.49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362.33 亿元,利润总额 28,671.67 万元,净利润为 21,039.9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中国矿产资产总额为 88.66 亿元;负债总额为 76.03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75.87 亿元;净资产为 12.63 亿元。2022 年 1 至 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232.98 亿元,利润总额 41,516.49 万元,净利润为 31,412.68 万元。

3、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1321258
成立日期:1988 年 7 月 28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C 座三层
法定代表人:王鹏
注册资本:15,808 万元
主要股东:五矿发展持股 100%

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工业机器人;仓储服务;运输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五矿贸易资产总额为 16.27 亿元;负债总额为 13.93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13.93 亿元;净资产为 2.34 亿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26.30 亿元,利润总额 610.37 万元,净利润为 420.4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五矿贸易资产总额为 33.56 亿元;负债总额为 31.20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31.16 亿元;净资产为 2.36 亿元。2022 年 1 至 9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49.86 亿元,利润总额 -6,431.64 万元,净利润为 -5,613.39 万元。

四、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从五矿财务公司获得融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开展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等相关业务,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对于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融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此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预计,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各家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担保合同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与五矿财务公司共同协商确定。上述担保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2023 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控制及管理,担保风险可控。

六、应当履行的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公司从五矿财务公司获得融资综合授信额度, 对于公司拟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的综合授信,拟由五矿发展提供相应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贸易业务开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担保行为。担保人和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经审慎核查,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担保额度预计合理、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涉及关联交易,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2023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 130 亿元人民币,为全资子公司使用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 65 亿元。此外,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五矿无锡物流园有限公司开展上海期货交易所不锈钢、铝、铅、铜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业务提供担保(核定库容量不锈钢 7 万吨、铝 7 万吨、铅 2 万吨、铜 2 万吨)。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二)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前认可意见
(三)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49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宏利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对王宏利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陈亚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陈亚军先生目前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正式履职。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名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陈亚军先生的任职资格已事先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聘任事项。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陈亚军先生简历

陈亚军先生:1978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近年来曾任五矿无锡物流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本公司物流园事业总部营销部副总经理、本公司企划部决策支持总监、企划部副总经理兼决策支持总监、战略客户部副总经理(临时主持工作)、战略客户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50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法律顾问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朱江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朱江先生辞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后,仍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同意聘任曲世竹女士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总法律顾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提名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曲世竹女士的任职资格已事先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三)公司总法律顾问聘任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同意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聘任事项。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曲世竹女士简历

曲世竹女士:1982 年 5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二级企业法律顾问、公司律师。近年来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法律事务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证券事务代表。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2-4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银行信贷及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持续开展情况和新增授信品种及额度的需求, 结合目前与银行及金融机构授信合作洽谈情况,同意公司对本年度银行信贷及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授信协议总额由 320 亿元调整为 350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受托管理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股份")续签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五矿股份持有的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 74.36%股权。根据协议约定,五矿股份按每年 50 万元向公司支付托管费用。本次托管有利于五矿发展战略规划的贯彻落实及相关业务的协同,有助于提升公司大宗商品港口综合服务能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托管不